

「109年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專題研究比賽」一案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9/12/17 13:00:50

說明:

- 一、 依據石門國中108年11月1日石國教字第1080007483號函暨本局108年12月2日桃教中字第10801006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發展學生人文關懷之情操，建構合作學習情境並活化資訊科技運用能力，爰規劃以「生命教育 從心做起、讓愛加倍」為主題辦理專題研究比賽，培養學生獨立思考、解決問題、改善生活環境之知能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素養導向教育理念。
- 三、 比賽訊息如下：
 - (一) 參賽對象為本市國中小學生，並採分組競賽：
 - 1、 國小組：本市公私立國小在學學生（四、五、六年級）。
 - 2、 國中組：本市公私立國中在學學生(設有資優班且資優班總人數達30人以上之學校，務必派一隊參加)。
 - (二) 報名時間自108年12月25日(星期三)起至109年1月10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止；另訂於109年1月8日(星期三)13時30分至17時30分假石門國中辦理說明會及研習。
 - (三) 參賽作品自109年1月15日(星期三)起開放上傳，至3月11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截止上傳。
 - (四) 本案比賽分初賽、決賽兩階段辦理。初賽採線上評分，109年3月23日(星期一)於活動網站公告成績；決賽採現場口試，109年4月15日(星期三)13時30分至17時30分假石門國中辦理。
- 四、 本案同意於說明會、研習及決賽辦理期間，工作人員及各校參加人員由學校核予公假出席，且決賽期間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支領代課鐘點費，款由學校預算―用人費用―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―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由本局辦理代課鐘點費預算補助作業。
- 五、 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